

文化馆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宁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推进工作方案》（宁财发[2020]33号）及《关于深入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宁财发[2020]35号）文件要求，宁县文化馆开展了2019年度整体绩效自评。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

宁县文化馆负责组织群众文化活动，繁荣群众文化事业负责全县文化宣传、文艺演出，美术摄影展览、文艺创作培训、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普查、传承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宁县文化馆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隶属于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三）人员情况

宁县文化馆实有干部编制12名，在职职工14名，其中：馆长1名，副馆长2名，一般职工11名。退休职工8名，2019年11月移交社保局退休人员8名，退休职工减少8名。

（四）资产情况

年初固定资产原值为583563元，年内购置陈列品石雕13200元，省文旅厅调拨乐器17930.00元，固定资产录入31130.00元，年末固定资产原值为614193.1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369938.57元。固定资产净值244254.53元。2016年省文化厅配给文化馆流动文化车一辆，没有资产出租出借情况。

（五）总体目标

本单位是财政全额拨款单位，2019 年，预算资金由县财政拨款，本单位拥有正式工作人员 14 人，其工资全部由公共财政供给。年终全部资金参加年度决算，预算、决算都经过上级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的审核通过。

我馆财务管理监督制度健全，依据省、市、县级对文化馆免费开放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补助资金的有关要求及财务管理办法，制定了《宁县文化馆财务管理制度》和《宁县文化馆差旅费管理办法》。财务日常工作做到有法可依，对一切开支严格按财务制度办理，做到不违纪、不违规，严格落实收支两条线制度，实行法人经手人联签制，大型财务支出项目由馆务会研究，进行采购，层层把关，严防漏洞。“三馆一站”免费开放、戏剧头帽制作技艺专项经费使用符合财务制度规定和国家及省级有关部门制定的免费开放专项经费管理制度规范。

（六）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1、收入支出结构

（1）收入情况：2019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205.37 万元，其中：专项经费 18 万元，占财政拨款的 9.7%。

（2）支出情况：2019 年总支出 235.06 万元，结余 16.18 万元。基本支出 185.37 万元，占总支出 78.86%（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12.87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60.89%；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5.44%；退休费支出 43.87 万元，占基本支

出的 23.67%；专项支出 49.69 万元，占总支出的 21.14%（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48.37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97.34%；；其他资本性支出 1.32 万元，占项目支出的 2.66%）。

2、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

年初预算数 128.65 万元，支出数 235.06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49.69 万元），决算数 235.06 万元。

3、收入支出与上年对比

今年我馆支出 235.06 万元，比去年 226.59 万元，增加 8.47 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

4、年末收支结余情况

结转 16.18 万元，其中：戏剧头帽结转 15.28 万元、免费开放 0.90 万元。

二、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19 年，宁县文化馆在县文旅局以及省、市文化主管部门的关心支持下，按照县局统一部署和要求，稳中求进、改革创新、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戏剧头帽制作技艺专项资金完成了我县戏剧头帽制作技艺普查，特别是对制作技艺重点镇太昌镇做了详细普查、登记、拍照、整理资料，举办传承培训班，使这一面临失传技艺得以保护、传承、推广。“三馆一站”免费开放面向群众，面向基层，实施公益文化服务文化骨干业务辅导工作，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大力开展公共文化活活动，为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做贡献。文化馆的知名度和社会

影响力进一步增强，社会功能得到充分发挥，自身建设进一步增强。

（一）绩效目标和考评指标的实施完善情况

按照省、市文化主管部门的安排，我馆根据非物质文化遗产补助资金及“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资金管理办法对照绩效考评指标体系逐项进行了认真自评。戏剧头帽制作技艺专项资金完成我县戏剧头帽制作技艺普查，特别是对戏剧头帽制作技艺重点镇太昌镇做了详细普查，登记，拍照，资料整理，举办培训班，拍摄专题片《传承的力量》，使戏剧头帽制作技艺得到充分保护、传承、推广。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面向群众，面向基层，实施开展公益文化服务文化骨干业务辅导，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大力开展公共群众文化活动，举办各类培训班，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文艺演出活动，为我县精神文明建设做贡献。

（二）经费保障与使用

1、2019 年度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2019 年度中央免费开放专项资金 18 万元及时到位，文化馆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执行。

2、文化馆为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经费单位。县政府领导对文化馆免费开放工作高度重视，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基本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保障了文化馆免费开放工作群众文化活动正常运行。

3、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根据省、市免费开放专项经费管理有关规定，我馆结合实际，制定了《宁县文化馆财务管理制度》，

在免费开放经费管理和使用过程中能严格按照《“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经费管理暂行办法》和我馆的有关规章制度办事，使免费开放经费管理和使用的各种制度落到了实处。

4、经费使用规范合理。免费开放经费使用能严格遵守有关财务制度和纪律，精打细算，合理支出，民主理财，规范管理，收有凭，支有据。

（三）管理运行与安全保障

一是免费开放管理制度健全，措施完善。二是不断完善服务设施，规范接待流程。三是观众投诉制度健全。四是开展消防演练活动提高干部职工的安全防范意识，全面推进了文化馆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三、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馆自免费开放以来，按照省、市有关要求和精神，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同时也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免费开放服务水平还需进一步提高。随着免费开放以来观众量、业务量的与日俱增，馆际交流及大型文化活动的开展不够，经费捉襟见肘的问题仍显得比较突出，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免费开放外向型业务的开展。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1、进一步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我馆基础设施滞后，无馆

舍，展室提升不够到位，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受到制约。与周边县区馆舍存在着很大差距，我们在积极争取上级项目资金的同时，也希望上级进一步加大对馆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在经费有保障的情况下，我们也会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形式，强化业务培训，举办各种不同类型的学术交流、馆际交流活动，全面提高业务人员的整体素质。

2、争取更多的免费开放资金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补助经费，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进一步加强宣传力度，举办更多群众文化活动。公益性讲座、展览、宣传活动，组织公益性群众文化活动、基层文化骨干业务辅导、民间文化传承活动、业务活动以满足群众参观需求，增强保护意识，扩大影响，彰显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社会功能。确保广大群众感受到党和国家惠民政策的好处。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观众评价

一是馆里设立了观众留言簿，以便来馆参观的群众随时填写意见和建议。观众及被调查人员对免费开放工作普遍给予较好的评价，社会反响良好，观众满意率达 97%。二是当地新闻媒体对群众文化活动给予了大量宣传报道。

（二）评价方法和评价过程等基本情况

根据省、市文化、财政部门的安排意见，依照《“三馆一站”免费开放绩效考评办法》的要求，开展单位自评和征求群众意见。先后发放群众意见调查表和群众满意度测评表各 100 多份，较全

面的掌握了群众对免费开放工作的意见及建议和满意程度。经过绩效考评,2019 年宁县文化馆免费开放绩效考评自评等级为“优”,考评成绩为 96 分。